



## 常州同泰生物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1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犁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3 年 11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总数 54,070,03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41%。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4,070,0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常州同泰生物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常州同泰生物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1 日